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“回头看”及大气污染防治

专项督察反馈意见（反馈问题六）销号确认表

填报单位：博山区自然资源局 时间：2020年5月8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反馈问题 | 淄博市对117家违反城乡总体规划且未经整改的企业予以销号。 |
| 整改目标 | 对博山区涉问题企业依法依规完善土地、规划手续，未补办完成的予以关停。 |
| 整改措施 | 由区自然资源局与市有关部门对接，确定全区违反城乡总体规划且未经整改便销号的企业名单，纳入“三个一批”名单逐一进行整改。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5部门《关于进一步明确违规化工企业整改完成标准的函》要求，依法依规完善规划、土地手续，2019年6月底前，未补办完成的子以关停。 |
| 整改任务  完成情况 | 经新一轮评级评价，博山区发展壮大和改造提升的化工企业共25家，其中18家无规划手续。经核查，1家已取得不动产登记，无需办理规划手续。其余17家均出具规划意见，无规划手续化工企业已完成整改。 |
| 责任单位主要  负责同志（签字） |  |